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文件

漯食职院〔2019〕23号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关于印发《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关于推进技术创新 成果转化引领的食品技术应用人才培养模式改 革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各系部、院直各单位：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关于推进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引领食品技术应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若干意见》已经院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关于推进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引领食品技术应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若干意见

2019年4月7日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办公室

2019年4月7日印发

附件：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关于推进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引领食品技术应用 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若干意见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的使命是为漯河中国食品名城2000亿级食品产业集群及河南食品工业大省万亿食品产业提供人才支撑和技术支持，其目标定位是培养具有创新意识和成果转化能力的食品技术应用人才。为深入践行党的“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导向，贯彻落实国务院《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务院办公厅《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行动方案》河南省人民政府《河南省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推进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引领食品技术应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加快我院“双高校”建设，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为漯河食品名城建设和河南食品强省建设做出更大的贡献，结合学院已初步形成的“产学研转创”融合发展办学模式，特制定本意见。

### 一、充分认识推进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引领食品技术技能人才 培养模式改革的意义

（一）2012年党的十八大报告明确提出了“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2016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行动方案》中指出：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是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重要任务，是加强科技与经济紧密结合的关键环节，对于推进结构性改革尤其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支撑经济

转型升级和产业结构调整，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打造经济发展新引擎具有重要意义；2017年党的十九大报告确立了“以人民为中心”价值导向。推进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引领食品技术应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正是贯彻落实上述党和国家方针政策的具体实践。

（二）《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河南省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都明确提出了：职业教育要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服务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和实现更高质量更充分就业，对接科技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深化办学体制改革和育人机制改革，促进就业和适应产业发展需求。推进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引领食品技术应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正是贯彻落实国家和河南省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具体体现。

（三）建设高水平职业学校和高水平专业群目标是提升能力，打造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和技术技能创新服务平台，切实提升高职院校人才培养能力和技术服务能力，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和智力支持。推进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引领的食品技术应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正是落实“双高计划”的具体路径。

## 二、加强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引领的食品技术应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领导

（四）学院成立推进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引领食品技术应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和推进改革的实施。

组 长：詹跃勇

副组长：王百木 高愿军 樊振江 陈树兴 周前进

成 员：张 霁 崔胜文 赵俊芳 黄国民 侯保清  
于伟华 詹鹏飞 周婧琦 唐艳红 张仲欣  
洪世芳 王 黎 曹 源 李 参 陈红丽  
王 含 李建林 刘奇付 舒晓斌

（五）各教学系部成立推进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引领食品技术应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工作专班，全面落实改革措施，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 三、建立推进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引领的食品技术应用人才培养改革机制

（六）在充分发挥漯河市食品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漯河市食品产业知识产权战略联盟作用的基础上，积极筹备成立河南省药食同源功能食品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充分发挥联盟作用，为推进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引领的食品技术应用人才培养改革提供更加宽阔的平台。

（七）完善河南省食品职业教育集团内部治理结构和决策机制。促进集团成员的深度合作、紧密运行和协同发展。有效整合集团内的资源，实现在人力、设备、资金、市场、技术和文化资源等方面的共建共享。创新集团化办学模式，形成具有可借鉴、辐射和带动作用的办学特色。通过3-5年努力，建成省级、国家级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

（八）充分利用河南省食品行业职业教育校企合作指导委员会这一平台，发挥食品行业企业在全省食品职业教育办学中的参与和主体育人作用，促进职业院校与行业企业紧密联系，



实现供需对接、资源共享、责任共担、互利共赢。制定食品职业教育课程标准，积极主动指导全省食品职业教育专业建设。

（九）建立食品企业技术需求信息库、食品产业专利库、食品行业专家及成果库，实现信息互通，资源共享。

（十）绘制漯河市食品产业图谱。掌握当地食品企业发展状况和技术需求，为针对性开展技术服务提供直观信息。

（十一）校企共建产业学院。在办好双汇商业学院、大匠烘焙学院、中标检测学院、万品烹饪产业学院、京东电商学院基础上，与卫龙商贸有限公司合作共建“卫龙产业学院”、与河南国邦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合作共建“国邦健康管理产业学院”、与武汉智慧云科技有限公司共建“智能制造产业学院”。发挥产业学院“双主体”育人功能，有效开展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提升学生技能水平。

#### 四、完善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引领的食品技术应用人才培养方案

（十二）全面修订人才培养方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紧围绕“培养什么样的人、怎么培养人、为谁培养人”三个根本问题，深入推进“三全”育人，以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为引领，将本专业人才培养融入科技创新成果转化过程中，充分利用学院和区域产学研转创环境，构建思想政治教育、人文素质教育、职业技能教育、创新创业教育四位一体的人才培养体系。

（十三）充分利用学院“产学研转创”体系服务人才培养。



根本,建设优质师资队伍;以教材为纲要,促进课程建设;以教法为手段,推动课堂革命。要把握“三教”改革的目标、原则及路径,推进“三教”改革机制化和长效化。

## 五、构建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引领的食品技术应用人才培养课程体系

(十六) 科学设计人才培养课程体系。深入食品行业企业进行调研论证,广泛开展职业分析,逐步建成“研发创新-成果转化-孵化生产”的食品技术应用人才培养课程体系。

(十七) 加强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建设。把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5年内,完成双创通识课程群6门(2门必修+4门选修)、专创融合课程群(100门/覆盖所有食品骨干专业的专业核心课程)、中小企业创业与经营专业线上线下混合式金课群16门。

(十八) 修订完善课程标准,将技术创新成果转化的新理念、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融入课程标准和教学内容。

(十九) 组织编写食品职业教育系列教材。按照培养具有创新意识和成果转化能力的食品技术应用人才目标,系统拟定食品类系列教材编写提纲。教材突出理论和实践相统一,强调实践性,适应项目学习、案例学习、模块化学习等不同学习方式要求,注重以真实生产项目、典型工作任务、案例等为载体组织教学单元,按照科学严谨、深入浅出、图文并茂、形式多样的活页式、工作手册式、融媒体教材进行编写。5年内,编写各类教材500本以上。

(二十) 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编纂《习近平关于食品



功能食品工程研究中心、漯河市食品产业科创服务产业园、“两院”院士专家工作室、中国农科院农产品加工所工作室，创设更加先进的研发条件，推进食品技术研发能力的提升。

（二十四）打造成果转化基地。在建设好河南夕阳蓝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大树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大匠烘焙科技有限公司等成果转化基地基础上，成立漯河市食品产业技术市场、江南大学技术转移漯河分中心，推进食品技术成果的落地。

（二十五）打造真实的企业生产（经营）环境。加强校企合作，进一步完善中标食品检测实训基地、大匠烘焙实训基地、夕阳蓝功能食品实训基地、大树固体饮料实训基地、天杰食品机械食品实训基地、万品酒店烹饪实训基地、国邦健康管理实训基地、京东商城实训基地等8个生产线实训基地的功能，为食品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创设真实的企业生产（经营）环境。

（二十六）打造创新创业实践基地。提升省级众创空间——沙澧众创空间的功能，5年内，将其建设成为国家级众创空间。完善沙澧食品产业孵化器功能，5年内，将其建设成为省级孵化器。与北京人人出彩科技有限公司共建“人人出彩创新创业学院”，与河南省南街村（集团）有限公司共建“南街村乡村振兴学院”。建设人人出彩智慧创新育成中心、人人出彩经营决策综合实践中心和深圳青年驿站漯河服务中心，为师生提供良好的创新创业环境。

**八、多措并举，确保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引领的食品技术应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有效推进**

（二十七）设立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引领的食品技术应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专项资金。每年预算不低于500万元，实行专款专用。由学院推进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引领的食品技术应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领导小组组长签批使用。

（二十八）修订《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教师绩效考核办法》《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教科研奖励办法》。把参与推进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引领的食品技术应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成效作为年终考核、职称评聘（晋升）和科研奖励的主要内容（项目）。

（二十九）修订《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学分管理办法》。将学生参与课题、项目研究、成果推广、创新创业、技能竞赛等活动计入学分，实行课程活动与学分置换。

（三十）制定《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大学生科技竞赛活动管理办法》，修订《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学生技能（创业）竞赛管理办法》，鼓励学生参加科技竞赛、技能竞赛、创业大赛。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文件

漯食职院（2018）23号

---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关于印发《漯河食品职业学院质量保证 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系部、院直各单位：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质量保证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已经院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漯河食品职业学院质量保证体系建设实施方案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办公室

2018年3月12日印发

---



附件：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教学质量监控保证体系建设实施方案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学院内部质量建设和管理，坚持以提高质量监控推动内涵式发展，建立健全教育教学质量持续改进与提高的长效机制，实现对教学全过程、全环节、全方位的质量保证，不断提升办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教学质量监控是根据教学管理制度与教学质量标准，通过一定的组织结构，按照一定的程序，对影响教学质量的各要素和教学过程的各环节，进行规划、检查、评价、反馈和调节，以确保学院的教学工作按计划进行并达到预期教学质量目标的过程。

第三条 教学质量监控体系是以学院教学工作、教学管理和教学过程监测为主体，以教学质量控制为核心，以评价、监督、诊断和调节为手段，建立的规范、科学的质量管理机制，是由教学质量决策管理系统、教学质量目标与标准系统、教学质量资源保障系统、教学质量监督系统、教学质量评估系统、教学质量反馈与改进系统等六个子系统组成的闭环式的管理系统（构架图见附件）。

第四条 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建设的主要任务

（一）对教师教学质量的监控与评估，促进教师改进教



## 第六条 教学质量目标与标准系统

质量目标与标准系统是教学质量形成的基础，是质量监控体系运行、评估的前提和基本依据，由教学工作指导委员会、分管教学副院长、教务处、人事处、各教学单位等及其相关制度和运行机制组成。

本子系统主要是通过相关制度和规定，确保教学质量管理体系和机制的形成并有效运行，其关键质量控制点与相应的质量管理重点措施如下：

（一）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确立、定期修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二）确定课程（环节）教学目标并制定相关教学基本文件；

（三）制定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教学质量评估方案、评估体系及评估标准等。

## 第七条 教学质量资源保障系统

教学质量资源保障系统是支持教学质量监控体系运行的基础，全面支持人才培养全过程，由教务处、人事处、招生处、就业处、财务处、实训中心、后勤管理处、图书馆、信息化管理部门等及其相关制度和运行机制组成。

本子系统通过相关的制度和规定，确保教学的投入，以及投入的有效利用，其关键质量控制点与相应的质量管理重点措施如下：

（一）教师队伍建设；

（二）教学管理队伍建设；

- (三) 教学管理制度建设；
- (四) 专业建设；
- (五) 课程建设等教学基本建设；
- (六) 学术资源建设；
- (七) 生源质量保障；
- (八) 教学经费与设备设施的投入；
- (九) 后勤服务保障等条件建设。

#### 第八条 教学质量监督系统

教学质量监督系统是对主要教学环节教学质量进行的常态监控，由教学督导室、教务处、各教学单位教学督导组、基层教学组织、教学管理人员等及其相关制度和运行机制组成。

本子系统通过相关制度和规定形成有效的教学常态监控和运行机制，其关键质量控制点与相应的质量管理重点措施如下：

- (一) 建设院、系部、基层教学组织三级监控组织；
- (二) 依托听课评教队伍、教学督导队伍、学生教学信息员队伍三支监控队伍，通过严格落实各项质量监控制度，对教学质量进行日常监测及专项检查。

#### 第九条 教学质量评估系统

教学质量评估系统主要是对学院的教学工作进行审议、评议和咨询，由督导室、教务处、招生就业处、相关职能部门、各教学单位等及其相关制度和运行机制组成。

本子系统通过相关制度和规定，形成有效的教学评估

(评价) 体系和运行机制, 确保评估(评价) 工作规范化进行, 其关键控制点与相应的质量管理重点措施如下:

(一) 开展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学生学习评价、课程评估、专业评估、学院教学工作评价;

(二) 编制学院教学质量报告、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就业质量报告;

(三) 开展各类社会评价。

#### 第十条 教学质量反馈与改进系统

教学质量反馈与改进系统是教学质量监控体系持续改进的转换枢纽, 为教育教学质量持续提升提供反馈信息和决策依据, 由教学工作指导委员会、分管教学副院长、相关职能部门、各教学单位等及其相关制度和运行机制组成。

本子系统通过反馈质量监督与评估(评价) 结果, 仲裁争议事宜、研究教学质量中存在的问题、提出质量改进意见、落实检查验收后的改进效果等, 形成有效的教学信息体系、教学改进体系和运行机制, 其关键控制点与相应的质量管理重点措施如下:

(一) 建立教学信息收集与反馈机制;

(二) 建立教学质量督查与问责机制;

(三) 建立教学质量改进与激励机制。

### 第三章 系统中各主要机构及职能

#### 第十一条 教学质量监控工作领导小组

成立由院主要领导任组长, 分管教学的副院长任副组长、相关职能部门、系部负责人参加的领导小组, 主要负责组织







改措施和建设实施方案，并监督实施。

第十五条 学院办公室在教学质量监控工作中的主要职能：

- （一）负责规范学院规章制度的“废改立”工作；
- （二）协调各单位在保障体系执行过程中需学院层面协调的问题。

第十六条 学生处在教学质量监控工作中的主要职能：

（一）制定与健全学风建设的规章制度和激励机制，组织开展各类学风建设活动，定期开展学风建设情况检查并通报；

（二）做好学生的指导和服务工作；参与学生的学习状态与效果评估，了解学生对教学的意见和建议，并向学院职能部门和教学单位反馈有关情况；

（三）针对教学质量监控和评估中发现的有关学生学习目的、学习态度、学习纪律等方面的问题，提出加强教育管理及改进学风的具体措施；

（四）组织开展学科竞赛活动；

（五）健全学生测评体系，协助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做好学生评教、教师评学工作。

第十七条 团委在教学质量监控工作中的主要职能：

（一）组织开展校园文化活动和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

（二）协同相关部门共同完成第二课堂育人工作；

（三）协调各系部组织参加学科竞赛；

（四）指导和帮助学生社团联合会开展工作，规范各类

学生组织的发展与管理。

第十八条 人事处（教师发展中心）在教学质量监控工作中的主要职能：

（一）制定整体结构合理、能够满足学科专业发展需要、保证教学质量的教师队伍建设规划；

（二）制定激励教学的人事管理制度和科学合理有利于调动教师积极性的分配机制；

（三）建立科学规范的师资准入和退出机制；

（四）对引进教师的岗位资格进行培训、审查，负责教师队伍培训，协助教师进行职业生涯规划，为教师职业发展服务；

（五）制定学院师德师风相关规定并对教师进行考核。

第十九条 招生就业处在教学质量监控工作中的主要职能：

（一）建立和完善招生工作的相关制度，加强对生源状况分析，为专业结构调整提供依据；

（二）掌握毕业生就业率与职业发展情况；

（三）负责毕业生就业情况调研及质量跟踪调查，收集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评价情况；负责对毕业生及学生家长进行调研，了解毕业生及学生家长对学院教学工作意见建议。结合调查、调研，将各类收集到的信息及意见建议向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反馈。

第二十条 财务处在教学质量监控工作中的主要职能：

（一）建立和完善教学经费投入与管理办法，确保学院

落实教学经费投入成为一种制度，形成教学投入的长效机制；

（二）制定保障教学正常运行和教学发展需要的经费预算，并予以公布。

第二十一条 实训中心在教学质量监控工作中的主要职能：

（一）制定实验、实训室、校内实习基地及仪器设备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要保障实验、实训室仪器设备的配备完善，满足实验、实训教学的需要；

（二）制定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建设管理相关规章制度，保证校外实习基地规范管理，满足教学需要。

第二十二条 后勤管理处教学质量监控工作中的主要职能：

（一）负责各类教学用房及运动场馆维护维修，保障教学需求；

（二）负责制定相关制度，提高教学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效能，确保其正常使用；

（三）坚持为教学及师生服务，不断提高“服务育人、管理育人、环境育人”成效，为学院的教学建设和发展提供优质的保障条件。

第二十三条 图书馆在教学质量监控工作中的主要职能：

（一）根据专业教学实际需求，及时购买补充教学及研究需要的图书资料；

（二）做到馆藏图书资源丰富，切合教学需要，管理先进，使用效果好；

(三) 负责中国知网、万方、维普等数字知识服务平台的建设与内容充实、更新工作，要求其运行良好，在教学中发挥重要作用。

第二十四条 信息化管理部门在教学质量监控工作中的主要职能：

(一) 推进数字化校园建设，保障教学相关管理系统、资源平台正常运行；

(二) 为教学提供必要的网络环境并保障校园网络安全。

第二十五条 各系部是学院教育教学、开展人才培养、组织教学管理的主体，也是实施教学质量监控和评估的实体。各系部要成立教学质量监控工作组，一般由3~5人组成，组长由二级系部主任担任，在教学质量监控工作中的主要职能：

(一) 根据学各系部下发的教学质量监控文件和工作部署，制定本学院的教学质量监控工作实施方案，并组织有效运行；

(二) 负责组织实施本系部常规教学质量监控和教学检查活动；建设、运行系部督导机制；组织实施系部领导、系部导师听课；负责本系部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学生学习状态与效果评价；建立教学质量信息反馈机制；

(三) 依据学院制定的各类评估指标体系及评估标准，组织各类评估的自我评估工作；

(四) 对本系部评估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研究，提出整改措施，并逐项落实到位；

(五) 建立和完善教学方面的档案管理，做好汇总、统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文件

漯食职院〔2017〕88号

---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关于印发《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教科研奖励办法》的通知

各系部、院直各单位：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教科研奖励办法》已经院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望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教科研奖励办法

2017年9月9日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办公室

2017年9月9日印发

---





### **（一）项目奖励范围**

1. 国家级项目：科技支撑计划、科技惠民计划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以及相应等级的其他项目。

2. 省部级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教育科学规划和教学改革项目，河南省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省级项目，河南省科技厅下达的计划项目，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以及相应等级的其它项目。

3. 市厅级项目：河南省教育厅自然科学项目、人文社会科学项目、教育科学规划项目，河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下达的项目，漯河市科技计划项目以及相应等级的其它项目。

4. 校级项目：由院学术委员会审定的自然科学类项目、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和人文社会科学类项目。

### **（二）各类课题的经费奖励与资助办法**

鼓励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对于获批项目，按照校外财政实际拨付经费总额的 10%进行奖励；对于未获批项目，根据院学术委员会评审专家意见，确有研究价值的，按照 1~5 万元/项标准给予资助，支持项目开展研究。

对获批的省部级项目和市厅级项目，分别按校外财政实际拨付经费总额的 20%和 10%进行奖励。以现金形式奖励项目组，由项目主持人负责分配。

对获批的市厅级（含）以上的指导性项目，根据下达部门的要求，每个项目给予适当额度的经费资助。

### **（三）校级项目资助办法**



文相应等级的奖励。

1. 被《科学引文索引》(Science Citation Index, SCI)收录的论文,期刊的影响因子(IF) $<2.0$ 的,每篇论文奖励2.0万元;期刊的影响因子(IF) $\geq 2.0$ 的,每篇奖励 $IF \times 1.5$ 万元。

被《新华文摘》、《人大复印资料》、《社会科学引文索引》(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 SSCI)、《艺术和人文引文索引》(Arts & Humanities Citation Index, A&HCI)以及《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Chinese 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 CSSCI)收录的论文,每篇奖励1.0万元。

被《工程索引》(Engineering Index, EI)、科技会议文献检索(Conference Proceedings Citation Index, CPCI)收录的论文,每篇奖励0.5万元。

2. 在国家一级学术期刊发表的论文,每篇奖励0.5万元;在《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收录核心期刊发表的论文,每篇奖励0.3万元;在其他刊物发表的论文每篇奖励0.1万元。

3. 刊登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理论版上的学术论文,每篇奖励0.3万元;刊登在《中国教育报》、《科技日报》理论版上的学术论文,每篇奖励0.2万元。

## 五、科技成果与发明专利奖励

### (一) 科技成果奖

国家级科技成果特、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50万、30万元、20万元、10万元;省部级科技成果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10万元、5万元、3万元;市厅级科技成果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1万元、0.5万元、0.3万元。

## **(二) 科技鉴定成果**

指通过省部级（含）以上鉴定、没有申请成果奖励的成果。通过省部级（含）以上鉴定的成果，鉴定意见为国际领先的，每项奖励 1 万元；鉴定意见为国际先进的，每项奖励 0.8 万元；鉴定意见为国内领先的，每项奖励 0.5 万元；鉴定意见为国内先进的，每项奖励 0.3 万元。

河南省成果鉴定，每项报销会议鉴定费不超过 1.5 万元；漯河市科技成果鉴定，每项报销会议鉴定费不超过 1 万元。

## **(三) 科技成果转化**

指学院教师向他人转让科技成果或者许可他人使用科技成果。以技术转让或者许可方式转化职务科技成果的，从技术转让或者许可所取得的净收入中提取 70% 的比例用于奖励。以科技成果作价投资实施转化的，从作价投资取得的股份或者出资比例中提取不低于 70% 的比例用于奖励。在研究开发和科技成果转化中作出主要贡献的人员，获得奖励总额的 70%。

## **(四) 科技论文奖和科技著作奖（自然科学学术奖）**

国家级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 1 万元、0.5 万元、0.3 万元；省部级一、二、三等奖，每项奖励 0.2 万元、0.1 万元、0.05 万元；市厅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 0.1 万元、0.05 万元、0.03 万元。

## **(五) 人文社会科学成果奖**

国家级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 2 万元、1 万元、0.8 万元；省（部）级一、二、三等奖，每项奖励 0.8 万元、0.5 万元、0.3 万元；省社科联、教育厅社科成果一、二、三等奖，

分别奖励 0.2 万元、0.1 万元、0.08 万元；漯河市社科成果特等、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 0.1 万元、0.08 万元、0.05 万元、0.03 万元。

### **（六）发明专利**

奖励的范围：授权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著作权仅为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所有。每项专利在报销申报过程费用的基础上，发明专利奖励 0.1 万元、实用新型专利 0.05 万元、外观设计专利和著作权奖励 0.03 万元。

## **六、教育教学成果奖**

### **（一）各级各类教学改革项目成果奖**

国家级特、一、二等奖，分别奖励 5 万元、3 万元、2 万元；省部级特、一、二等奖，分别奖励 2 万元、1 万元、0.5 万元；市厅级特、一等奖，分别奖励 0.5 万元、0.3 万元；校级特等奖、一等奖，分别奖励 0.15 万元、0.1 万元。

### **（二）各级各类教学比赛、课件比赛及优秀论文等**

国家级特、一、二等奖，分别奖励 1 万元、0.5 万元、0.2 万元；省部级特、一、二等奖，分别奖励 0.2 万元、0.15 万元、0.1 万元；市厅级特、一等奖，分别奖励 0.15 万元、0.1 万元；校级特、一等奖，分别奖励 0.1 万元、0.05 万元。

### **（三）教育教学论文奖和著作奖**

国家级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 1 万元、0.5 万元、0.3 万元；省部级一、二、三等奖，每项奖励 0.2 万元、0.1 万元、0.05 万元；市厅级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 0.05 万元、0.03 万元、0.02 万元。

#### **(四) 教学成果鉴定**

指通过市厅级（含）以上鉴定、没有申请成果奖励的成果。通过国家级鉴定的成果，每项奖励 1 万元；通过省部级（含）以上鉴定的成果，每项奖励 0.5 万元；通过市厅级（含）以上鉴定的成果，每项奖励 0.3 万元。

#### **七、其他**

其它不便归类的教科研项目、成果等，由个人提出申请，主管部门审查核实，院学术委员会审定，参照有关奖励办法给予相应奖励。

#### **八、有关说明**

1. 以上所有教科研项目与成果、专著教材、论文等均要求第一完成单位署名必须带有“漯河食品职业学院”（英文名:Luohé Vocational College of Food），且第一完成人或作者为学院正式在职人员；学术论文仅限第一作者，不包括论文集、增刊、专刊等论文；如有并列第一作者，所有第一作者署名单位必须均为“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奖金为整个项目组所有，由项目主持人分配。

参与外单位完成的项目成果，国家级成果参与名次前 7 名者按 50%比例发放；省部级成果参与名次前 5 名者按 30%比例发放；其他不再奖励。

2. 同一成果获得不同级别的奖励，按补差的办法执行最高标准，不重复奖励。

3. 被 SCI、EI、SSCI、CPCI、A&HCI、CSSCI 等收录的学术论文申请奖励，须提交权威情报机构出具的检索报告或相关证

明材料。

4. 以上所有刊物、教材、著作、成果或奖励证书，须交原件 1 份留科技处存档。

5. 教职工要恪守科学研究与学术规范，加强职业道德修养，严禁弄虚作假或抄袭剽窃他人成果。否则，一经查实，追回已得奖金或版面费；给学校声誉造成严重影响者，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6.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原有关教科研资助与奖励办法同时废止。本办法解释权归科技处。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文件

漯食职院（2018）65号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关于印发《漯河食品职业学院行业评校、企业评学(生)、 学生评教、教师互评、专家评质实施办法》的 通知

各系部、院直各单位：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行业评校、企业评学（生）、学生评教、教师互评、专家评质实施办法》已经院务会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望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漯河食品职业学院行业评校、企业评学(生)、学生评教、教师互评、专家评质实施办法

2018年8月15日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办公室

2018年8月15日印发



**第三条** 各教学单位成立以单位主要行政负责人为组长的“五评”工作小组，按照学院统一要求，负责本单位“五评”工作的自评工作，为学院“五评”做好各项基础工作。

### **第三章 评价周期及程序**

**第四条** “五评”工作按学年度进行，一般每学年至少进行1次。

**第五条** 评价内容及程序：

#### **（一）行业评校**

学院每年至少进行1次行业评校活动，特邀省内外食品类行业专家、高管和“行指委”专家，组建行业为主体的评价队伍，在宏观、中观和微观层面上建构起与行业企业岗位标准相对接的评价指标体系（附表1），科学组织评价实施。

#### **（二）企业评学（生）**

企业积极参与现代职业教育评学，是我国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需要。学院的人才培养目标、培养模式、培养质量直接关系到企业员工的素质，关系到学院的办学与行业、企业的发展是否有效对接和引领。

根据行企业可有效参与评价的主要指标，建立配套的评价机制是推动该项工作的重要保障。在评价机制中，首先明确企业参评的各项指标及参评人员，然后明确评价的具体方式。以下企业评学评价体系表，可直观地反映不同层面的人员参与评价的指标及内容和方式（附表2）。

#### **（三）学生评教**

学生评教以学期为单位，每学期由各系部组织学生对任课教师进行评价。取两个学期学生评教所有课程结果的加权平均值，作为该项的分值。（附表 3 及续表）

#### （四）教师互评

教师互评由教师所在系部组织实施，各系部成立以系主任或分管教学副主任为组长的同行评价小组。同行评价小组成员必须具有讲师或以上职称，教学能力强、办事公正。同行评价小组每学期对本系部的所有任课教师采取随机听课，并给出同行评价平均得分（附表 4 及续表）。要求对每位任课老师的同行评价打分人数在 5 人或以上。

#### （五）专家评质

学院每年至少进行 1 次专家评质活动，特邀省内外食品类行业企业高管和高级技术人员及知名职业教育专家组成专家组，坚持立德树人，以学习者的职业道德、技术技能水平和就业质量，以及成果转化、引领、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水平为核心，建立学院办学质量多元多维评价体系（附表 5），形成办学质量考核结果运用长效机制，引导和督促学院按照面向区域经济、面向市场、促进就业的办学导向，从根本上转变育人观念，改革人才培养模式，提升学校治理能力，增强服务区域经济产业效能，为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支撑和技术创新支持。

### 第四章 评价原则及指标体系

**第六条** 遵循“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指导方针，以评价的前瞻性、科学性、可行性为原则。

**第七条** 根据学院实际，从行业评校（权重 25%）、企业评学（权重 25%）、学生评教（权重 15%）、教师互评（权重 10%）、专家评质（权重 25%）等 5 个维度构建“漯河食品职业学院人才培养综合评价体系”，从而自我确定学院总体人才培养质量的格次。

## 第五章 评价结果及奖励

**第八条** 各教学单位人才培养质量评价，参照学院 5 个维度构建“漯河食品职业学院人才培养综合评价体系”，采用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法。能够定量评价的采用量化计分，对于定性评价按照档级对应赋值进行量化计分，各维度均按百分制计分后，按照权重汇总所有维度的积分综合排名。

**第九条** 综合排名分数作为年度目标考核重要依据。根据学院目标管理工作考评办法规定的名额，对排名靠前的教学单位授予学院教学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 第六章 附则

**第十条** 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开始执行。

**第十一条** 本制度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表 1：行业评校指标体系

附表 2：企业评学（生）指标体系

附表 3：学生评教调查表（定性）

附表 3（续）：学生评教用表（量化）

附表 4：学生评教调查表（定性）

附表 4（续）：教师互评同行听课评价表

附表 5：办学质量（专家评质）考核指标

政策保障

附表 1:

表 1 行业评校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赋分
专业建设与人才培养方案 (20分)	区域人才定位 (4分)	区域经济发展与职业教育布局的协同程度、区域人才需求与专业层次建设匹配度;职业院校服务经济发展的能力和贡献	
	专业设置情况 (8分)	专业设置与区域经济的吻合度、产业需求匹配度;是否是国家重点产业、新兴产业和区域支柱产业、特色产业;专业设置是否区域性重复等,职教的专业设置与教育资源是否匹配	
	人才培养方案 (8分)	人才培养目标和规格适用性;人才培养方案、技能培训体系与职业能力、岗位标准、职业发展 匹配度	
人才培养过程管理 (20分)	课程体系建设 (5分)	课程标准与职业标准、课程体系与岗位工作要求匹配度	
	教学过程 (5分)	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衔接度、教学做一体课程比例;教学方法的适用性;教学内容与职业岗位吻合度	
	教材建设 (5分)	教材结构是否以职业活动为逻辑,反映职业岗位能力标准,有利于学生职业能力培养;内容 是否恰当反映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和新方法,体现行业要求和行业特色	
	顶岗实习 (5分)	顶岗任务与专业贴近度;训练实效性;学生工作态度和业务能力表现;顶岗实习成果(资格考证、竞赛、作品设计)等评价	
教学资源配置 (20分)	教学资源 (8分)	双师型教师比例,教师的职业基本理论、行业、职业知识及实践能力等	
	实习实训资源 (8分)	校内实训室与专业训练要求的吻合度、匹配度;实训室开放、利用效能;实验实训场室工作环境、管理制度是否与企业实际相贴近;校外实习基地条件、教学运行状况、带徒导师配备情况 以及产学研结合情况	
	网络教学资源 (4分)	校企共建的网络教学资源库、网络课程等资源及利用情况	
人才培养质量 (20分)	毕业生就业水平 (8分)	就业率和离职率、平均薪酬水平; 就业岗位类型;岗位与专业匹配度	
	企业满意度 (8分)	岗位胜任能力;毕业生的知识水平;能力水平;综合素质等	
	职业发展能力情况 (4分)	工作业绩表现;毕业生能力水平与岗位工作要求匹配度;毕业生可持续发展能力	
办学特色 (20分)	成果转化引领,“产学研转创”融合发展特色 (20分)	根据区域食品产业升级发展对技术应用人才的需要和高等职业院校培养技术应用人才的基本定位,基于技术成果转化全过程创建以成果转化为引领的食品技术应用人才培养模式;实现了校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从“对接”产业生产发展到“助推”产业升级发展的转变,找到了一条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有效助推我国产业从低端走向中高端的基本路径。	

附表 2:

表 2 企业评学(生)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评价内容	参评人员	评价方式	分值	赋分
培养目标	培养目标与企业需求是否一致	企业高层管理人员	通过对职业学校人才培养方案中培养目标的分析对比,评价培养目标与企业需求的相似度	15	
培养模式	培养模式是否可实现将专业基础为零的学生培养成一名技能型人才	企业技术主管	通过对职业学校人才培养方案中培养模式的设计说明,分析培养模式是否符合技能型人才的成长途径	15	
教学内容	教学内容是否与企业岗位要求一致,课程标准是否与行业标准一致	企业生产管理人员技术人员	通过对职业学校的教学计划和课程标准的分析得出评价结果	15	
教学条件	学校进行职业技能培养的教学条件是否符合行业标准	企业技术人员	到校实地考察的教学条件,评价设施设备是否满足技能人才培养的要求	15	
技能水平	专业技术能力是否达到岗位能力的要求	行业技能鉴定所或企业技术人员	通过技能鉴定所对学生进行技能鉴定,或请企业技术人员到校对学生进行岗位技能测试	15	
职业素养	学生的职业素养和岗位能力是否达到岗位要求	生产线班组长、人力资源部	通过相关人员完成毕业生工作表现调查表进行评价,汇总得出评价结果	15	
成果转化引领及创新创业特色	学生在成果转化引领及创新创业方面取得的成效是否显著及标志性成果	企业高层管理人员、企业技术主管	通过查看学生在成果转化引领及创新创业方面取得的成效是否显著及标志性成果的佐证材料、个别代表访谈、代表座谈等方式	10	

附表 3:

学生评教调查表 (定性)

同学们:

你们好,该调查表旨在从学生的角度了解教师教学质量情况,调查表采用无记名的方式,请如实回答以下题目(单选,在括号中打√),填写对该教师的意见,我们会将你们的意见反馈至该教师。谢谢合作!

系(部) \_\_\_\_\_ 课程名称 \_\_\_\_\_ 主讲教师 \_\_\_\_\_ 听课时间 \_\_\_\_\_

1、课堂陈述清楚和易懂。

非常满意 ( )      满意 ( )      不满意 ( )      很不满意 ( )

2、教师准备充分和教学过程组织良好。

非常满意 ( )      满意 ( )      不满意 ( )      很不满意 ( )

3、用事例使理论联系实际。

非常满意 ( )      满意 ( )      不满意 ( )      很不满意 ( )

4、课程中的材料能激发学习的兴趣和热情。

非常满意 ( )      满意 ( )      不满意 ( )      很不满意 ( )

5、教师激发和鼓励独立思考。

非常满意 ( )      满意 ( )      不满意 ( )      很不满意 ( )

6、给学生充足的机会提问。

非常满意 ( )      满意 ( )      不满意 ( )      很不满意 ( )

7、鼓励学生积极地参与讨论。

非常满意 ( )      满意 ( )      不满意 ( )      很不满意 ( )

8、教师对学生的意见和问题做出回应。

非常满意 ( )      满意 ( )      不满意 ( )      很不满意 ( )

9、作业的数量和性质适宜。

非常满意 ( )      满意 ( )      不满意 ( )      很不满意 ( )

10、有充分的机会(测试、测验、报告、论文、课程参与)使教师评价我的学习。

非常满意 ( )      满意 ( )      不满意 ( )      很不满意 ( )

11、教师对作业很快提供反馈。

非常满意 ( )      满意 ( )      不满意 ( )      很不满意 ( )

12、公正、平等对待学生。

非常满意 ( )      满意 ( )      不满意 ( )      很不满意 ( )

13、在课外能获得教师的指导。

非常满意 ( )      满意 ( )      不满意 ( )      很不满意 ( )

14、我在本课程中学了很多。

非常满意 ( )      满意 ( )      不满意 ( )      很不满意 ( )

15、你认为该教师仍需要改进哪些方面?





附表 4:

表 4 教师互评系部小组教学评价表

评价要素	计分办法	备注
1. 授课计划 (10 分)	(1) 未在开学前一周上报减 1 分; (2) 出现错误或漏填, 每处减 0.5 分; (3) 没按课程标准制定或与课程标准不符减 2.5 分; (4) 未经批准擅自调整教学进度, 每次减 1 分。	
2. 教案 (25 分)	(1) 教案要素不全, 每缺 1 要素减 0.5 分; (2) 教案内容和教学进度计划不符, 每次减 1 分; (3) 教案不全, 每少 1 个减 5 分。	
3. 授课 (25 分)	(1) 未提前三分钟进入教学场所, 每次减 0.5 分; (2) 未携带规定的课程标准、参考教材、教案及教学进度表, 每次减 1 分; (3) 未使用普通话和规范字授课, 每次减 0.5 分; (4) 授课中间随意离开教学场所, 每次减 1 分; (5) 未检查学生出勤情况或未如实上报学生上课出勤情况, 每次减 1 分; (6) 未履行课堂管理职责, 课堂秩序混乱, 每次减 1 分; (7) 无故拖堂超过五分钟、提前下课, 每次减 1 分。	
4. 辅导和作业 (5 分)	(1) 未按学院规定进行课外辅导, 每发生 1 次减 0.5 分; (2) 未按规定布置作业, 每次减 0.5 分; (3) 未按规定时限完成作业批改, 每次减 0.5 分; (4) 作业批改不规范, 每次减 0.5 分。	
5. 实践教学 (25 分)	(1) 擅自离开实践场所, 每次减 1 分; (2) 未履行实践教学管理职责, 秩序混乱, 每次减 1 分; (3) 单元实训结束无实训报告, 每次减 1 分; (4) 实践报告没按时批阅, 每次减 1 分; (5) 实践报告批阅不规范, 每次减 1 分。	
6. 考核和总结 (10 分)	(1) 考前未对学生进行考试资格审查减 1 分; (2) 试卷不符合规范减 1 分; (3) 试卷批阅出现错误, 每处减 0.5 分; (4) 学期结束前, 未及时上报试卷分析报告减 1 分。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文件

漯食职院〔2017〕88号

---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关于印发《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教科研奖励办法》的 通知

各系部、院直各单位：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教科研奖励办法》已经院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望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教科研奖励办法



2017年9月9日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办公室

2017年9月9日印发

---

附件：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教科研奖励办法

为调动我院教职工教科研工作积极性，增强我院的科研创新能力，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和管理水平，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积极服务区域食品产业升级发展，对我院教科研资助与奖励办法修订如下：

## 一、资助奖励的范围与类型

### （一）资助奖励范围

1. 项目类；
2. 专著、教材类；
3. 论文类；
4. 科研成果及其转化、科技创造发明与专利类；
5. 其它。

### （二）适用范围

本办法适用于学院所有教职员工。

### （三）资助奖励类型

1. 教科研经费资助：各类别的教科研项目，依照项目等级给予相应的经费资助。
2. 现金奖励：专著、教材、论文、科研成果、发明专利等，以现金资助的方式进行奖励。

## 二、项目类资助

### （一）项目奖励范围





目、人文社会科学类等项目，分别在1万、0.5万、0.3万额度内，由院学术委员会研究资助金额。

### 三、专著教材类奖励

#### （一）专著奖励办法

担任高等教育出版社、科学出版社等国家级出版社专著的主编、副主编，专著公开发表或使用，每部分别奖励0.3万元、0.2万元；担任其他出版社专著的主编、副主编，每部分别奖励0.2万元、0.1万元。

#### （二）教材奖励办法

担任国家级统编教材主编、副主编，每部分别奖励0.2万元、0.1万元；担任省级统编教材主编、副主编，每部分别奖励0.1万元、0.06万元。

#### （三）实验实训指导类教材奖励办法

担任正式出版的实验实训指导教材主编、副主编，每部分别奖励0.1万元、0.08万元。

#### （四）其他类

担任国家级出版社著作的主编、副主编，每部分别奖励0.2万元、0.1万元；担任其他出版社著作的主编、副主编，每部分别奖励0.1万元、0.06万元。或参与编写专著、教材，编写内容虽未公开发表但在校内连续使用三届以上，学院视使用情况，奖励标准为30-50元/万字。

### 四、论文奖励

论文奖励主要指给予在正规学术出版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相应等级的奖励。

1. 被《科学引文索引》(Science Citation Index, SCI)收录的论文,期刊的影响因子(IF) $<2.0$ 的,每篇论文奖励2.0万元;期刊的影响因子(IF) $\geq 2.0$ 的,每篇奖励 $IF \times 1.5$ 万元。

被《新华文摘》、《人大复印资料》、《社会科学引文索引》(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 SSCI)、《艺术和人文引文索引》(Arts & Humanities Citation Index, A& HCI)以及《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Chinese 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 CSSCI)收录的论文,每篇奖励1.0万元。

被《工程索引》(Engineering Index, EI)、科技会议文献检索(Conference Proceedings Citation Index, CPCI)收录的论文,每篇奖励0.5万元。

2. 在国家一级学术期刊发表的论文,每篇奖励0.5万元;在《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收录核心期刊发表的论文,每篇奖励0.3万元;在其他刊物发表的论文每篇奖励0.1万元。

3. 刊登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理论版上的学术论文,每篇奖励0.3万元;刊登在《中国教育报》、《科技日报》理论版上的学术论文,每篇奖励0.2万元。

## 五、科技成果与发明专利奖励

### (一) 科技成果奖

国家级科技成果特、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50万、30万元、20万元、10万元;省部级科技成果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10万元、5万元、3万元;市厅级科技成果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1万元、0.5万元、0.3万元。

### (二) 科技鉴定成果



等、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 0.1 万元、0.08 万元、0.05 万元、0.03 万元。

### **(六) 发明专利**

奖励的范围：授权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著作权仅为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所有。每项专利在报销申报过程费用的基础上，发明专利奖励 0.1 万元、实用新型专利 0.05 万元、外观设计专利和著作权奖励 0.03 万元。

## **六、教育教学成果奖**

### **(一) 各级各类教学改革项目成果奖**

国家级特、一、二等奖，分别奖励 5 万元、3 万元、2 万元；省部级特、一、二等奖，分别奖励 2 万元、1 万元、0.5 万元；市厅级特、一等奖，分别奖励 0.5 万元、0.3 万元；校级特等奖、一等奖，分别奖励 0.15 万元、0.1 万元。

### **(二) 各级各类教学比赛、课件比赛及优秀论文等**

国家级特、一、二等奖，分别奖励 1 万元、0.5 万元、0.2 万元；省部级特、一、二等奖，分别奖励 0.2 万元、0.15 万元、0.1 万元；市厅级特、一等奖，分别奖励 0.15 万元、0.1 万元；校级特、一等奖，分别奖励 0.1 万元、0.05 万元。

### **(三) 教育教学论文奖和著作奖**

国家级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 1 万元、0.5 万元、0.3 万元；省部级一、二、三等奖，每项奖励 0.2 万元、0.1 万元、0.05 万元；市厅级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 0.05 万元、0.03 万元、0.02 万元。

### **(四) 教学成果鉴定**

指通过市厅级（含）以上鉴定、没有申请成果奖励的成果。通过国家级鉴定的成果，每项奖励 1 万元；通过省部级（含）以上鉴定的成果，每项奖励 0.5 万元；通过市厅级（含）以上鉴定的成果，每项奖励 0.3 万元。

## 七、其他

其它不便归类的教科研项目、成果等，由个人提出申请，主管部门审查核实，院学术委员会审定，参照有关奖励办法给予相应奖励。

## 八、有关说明

1. 以上所有教科研项目与成果、专著教材、论文等均要求第一完成单位署名必须带有“漯河食品职业学院”（英文名:Luohe Vocational College of Food），且第一完成人或作者为学院正式在职人员；学术论文仅限第一作者，不包括论文集、增刊、专刊等论文；如有并列第一作者，所有第一作者署名单位必须均为“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奖金为整个项目组所有，由项目主持人分配。

参与外单位完成的项目成果，国家级成果参与名次前 7 名者按 50%比例发放；省部级成果参与名次前 5 名者按 30%比例发放；其他不再奖励。

2. 同一成果获得不同级别的奖励，按补差的办法执行最高标准，不重复奖励。

3. 被 SCI、EI、SSCI、CPCI、A&HCI、CSSCI 等收录的学术论文申请奖励，须提交权威情报机构出具的检索报告或相关证明材料。

4. 以上所有刊物、教材、著作、成果或奖励证书，须交原件 1 份留科技处存档。

5. 教职工要恪守科学研究与学术规范，加强职业道德修养，严禁弄虚作假或抄袭剽窃他人成果。否则，一经查实，追回已得奖金或版面费；给学校声誉造成严重影响者，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6.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原有关教科研资助与奖励办法同时废止。本办法解释权归科技处。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文件

漯食职院〔2017〕113号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关于印发《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深化创新创业 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系部处室、院直各单位：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已经院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望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

2017年11月20日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办公室

2017年11月20日印发



附件：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

为响应国家“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号召，推进学校创新创业教育与服务工作，进一步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提高学校人才培养质量和服务区域经济发展能力，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6〕59号）文件要求，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对创新创业人才培养作出的重要部署和国务院对加强创新创业教育提出的明确要求为指导，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若干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等文件为依据，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以创新人才培养机制为重点，以完善条件和政策保障为支撑，促进学校教育与社会、经济、科技紧密结合，加快培养规模宏大、富有创新精神、勇于投身实践的创新创业人才，充分发挥培养、提升、辐射作用，为建设创新型国家、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

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应有的人才智力支撑。

## 二、总体思路

坚持树立先进的创新创业教育理念，面向全体、结合专业、强化实践，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提升专业知识和创新创业素质，努力造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生力军。

主动把创新创业融入人才培养和课程体系，丰富内涵、创新教法、强化师资、改进帮扶，推进教学、科研、实践紧密结合，突破人才培养薄弱环节，增强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

有效集聚创新创业教育要素与资源，充分利用学校现有“大学生创新创业中心”、“沙澧众创空间”、“漯河市食品产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创新创业导师工作室”等较好的工作基础，统一领导、齐抓共管、开放合作，推动学校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与课程体系改革，打造一支科研水平高、指导能力强的创新创业师资队伍，搭建对外开放、对内放开的高效创新创业辐射、服务平台，形成全校关心支持创新创业教育和学生勇于创新创新创业的良好生态环境。

## 三、实施内容

### （一）设计双创教育改革

学校“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明确提出，按照“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战略要求，坚持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制定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具体实施办法，专设学生创新创业基金，以教育教学创新



运用脑神经科学、教育心理学等研究方法，面向全体学生普及探究式、项目式教学，面向全体学生开设《就业创业指导》、《创新思维训练》、《创业基础与实务》3门通识必修课和《设计思考》、《发明创造》2门通识选修课，开设《经营决策综合实践》、《SDG课赛融合开放创新马拉松》、《硅谷创新冲刺》3门跨专业双创实践课程，开设《肉制品加工技术》、《食品理化检测》、《休闲食品加工技术》、《速冻食品生产技术》等15门专创融合课程。引导教师树立创新创业教育理念，进而内化到课堂教学和实验实训过程，从而启发学生创新思维，自觉形成创新创业意识，不断提升创新创业能力，最终实现培养大批具有强烈创新意识、较强创业能力的技术技能人才。

## （二）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第一课堂

### 1. 将创新创业教育理念融入专业教学全过程。

创新教育是全面素质教育的具体化和深入化，是以加强学生的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创新人格的培养为基本价值取向的教育。引导教师转变教育理念中那些不利于创新人才培养的价值观、质量观、人才观，以树立创新教育观念为先导，加强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培养为重点，培养创新人才为核心目标，改变过去传授知识为主的教育模式，构建新型教育体系，将创新教育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落实到每个教学环节。多措并举保障教师在教育理念上实现三个转变：一是从传授知识为主转向培养学生会学习和创造为主的教

育方式；二是从以教师为中心转变为以学生为中心，在教学中要充分发挥学生的主体地位与作用，使学生积极主动地参与教学，培养其创新素质；三是教师必须具有创新思想和创新意识。

## 2. 完善人才培养质量标准，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以“产业学院”为切入点，积极构筑创新创业型人才培养模式。学校实施以培养创新创业能力为目标，以就业为导向，以区域经济建设为根本的创新创业型的人才培养模式。产业学院双方共同完成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双师结构的教学团队打造、生产型实习实训基地的共建、教学资源的开发、就业的推进等方面的工作。

在进行充分的市场调研的基础上，产业学院双方根据社会人才需求的数量、类别确定招生的专业和规模；产业学院双方专业人士根据专业岗位的能力要求，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体系，并在产业学院“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合作就业”、“合作发展”的基础上，保证人才培养工作的顺利开展；对人才培养质量的鉴定是通过学校、企业、行业等三方借助一定的评价标准进行评价。采用“多样化、前移式”订单人才培养、轮岗实训模式及现代学徒制等多种人才培养方式，培养学生的创新创业能力。

积极开展“多样化、前移式”订单人才培养的改革与创新。“多样化”是指人才订单培养形式的多样化，可以是“整班建制”或“随机组合制”进行；“前移式”是指岗前培训

内容前移嵌入到校内人才培养方案内，实现学生一入校门即是企业员工，学生一出校门即能适岗工作。

积极推进轮岗实训模式。轮岗实训是指学生在企业不同岗位间进行轮换训练和培养，以达到培养实践技能和综合素质目的的一种实践教学模式。

努力探索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现代学徒制是通过学校、企业的深度合作与教师、师傅的联合传授，对学生以技能培养为主的现代人才培养模式。现代学徒制强调师傅对徒弟的教育和指导，注重在“做中学、学中做”，体现一种以企业为主体多方参与、专业技能培训与职业资格证书相结合、学生双重性身份的人才培养。

### 3. 建立具有创新创业教育特色的专业课程体系。

学校从 2009 年成为高等职业院校以来，多次对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了全面的修订，人才培养方案的修订以培养创新精神和提高实践能力为重点，坚持传授知识、培养能力、提高素质协调发展，注重第一课堂和第二课堂的有机结合，贴近学生的学习和生活，积极开展以提高高职学生多方面能力和扩展学生专业知识为目标的文化素质教育，以培养符合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的技术技能型人才。2017 年，针对 2016 级人才培养方案的修订，学校创造性的提出了“创新创业通识课程+专创融合课程+双创综合实践课程+课赛融合开放创新马拉松课程+项目孵化创新冲刺课程”的人才培养体系，并将其落实到第一课堂（每一门课）之中，针对每一门

课程，按照宽的知识、新的技术、强的技能、举一反三的创新意识进行了课程的顶层设计。

#### 4. 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将创新意识融入第一课堂。

改革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加强启发式教学、探索式教学和互动式教学，全新设计教学评价指标体系，更多地尊重学生的特长和个性。在教育教学中鼓励自由思考，自主发现，培养学生敢于提问、善于提问的习惯和富有针对性的批判精神；鼓励个性发展，培养标新立异，敢为人先的勇气。教师在教育教学过程中采用教学做一体的教学模式，遵循开放性、挑战性和体验性的原则，培养学生树立善于思考和勇于探索的意识，掌握科学的思维方法。

在专业课程讲授过程中渗透创新创业的内容，整合优化专业教学内容，根据专业的发展趋势、最新研究成果及时地更新和补充新的内容，积极引导学生关注本专业、本领域的前沿学术问题和最新动态，掌握那些具有应用价值和再生潜力的知识。同时增加实践教学的课时比例，强化专业技能训练，并把创新创业课程纳入实训、实习、毕业设计论文等环节。在校企合作中强化创新创业能力，学生在企业实习中，感受企业文化，熟悉新技术、新工艺，适应工作流程和规范，获取实际工作经验，强化岗位实践能力，发现创业机会。对人才培养质量的鉴定是通过学校、企业、行业等三方借助一定的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 5. 建立创新创业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

将学生的创新实验、技术研发、获得专利、竞赛成绩和自主创业等折算为创新创业学分，客观记录并科学评价学生创新创业情况，并实行创新创业弹性学制制度。根据创新创业学分的性质不同，分为科技创新类学分、人文素质类学分和职业技能类学分。

(1) 科技创新类学分。包括学科竞赛、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学术论文、专利、科研助手、创业教育和创业实践活动等，均可根据结题情况和取得的成绩认定科技创新类学分。

(2) 人文素质类学分。学生参加由学校组织的相关社团活动、理论与人文类竞赛活动、群众性（非专业）文艺体育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等，可根据活动过程或取得的成果获得人文素质类学分。

(3) 职业技能类学分。学生参加学校或学校认可的机构组织的技能测试或各类职业资格、专业技能的培训和考证等活动，取得相应成绩或证书，可获得职业技能类学分。

### **(三) 开展教学模式和方法改革**

#### **1. 深入推进“教学做一体化”教学模式改革。**

从2009年至2017年，“教学做一体化”教学模式在我校的推行，取得了可喜成果，促进了课程教学质量的提高，受到学生的肯定和欢迎。“教学做一体化”课程教学提倡鼓励教师大胆尝试和创新教学方式方法，做到“以学生为主体，以教师为主导”。教学作为教师与学生、教与学的双边活动，面向全体，强化互动，做到师生互动、生生互动，改变单调



的“师问生答”式的单向师生互动、少数学生互动等现象，提倡讨论式、研究式的师生互动，特别是生生互动—学生交流、互评、总结等，充分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和主动性，突出学生的学习主体地位；教师在互动中要以激励为主，注重知识的深化、扩充、提升及技能技巧的点拨，充分发挥指导、指引、督导与导演的主导作用。教师还要注意经常听取学生对教学的意见，及时改进。

为进一步规范课程考核管理，提高课程考核质量，学校积极促进考试方法改革，学校组织了全校课程考核方案设计的统一修订，强调过程性考核的比重。同时，制定了《教师教学工作规范》，对考核与评价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 2. 学生主体的教学方法改革。

学校非常重视对学生的学情分析，不断引入国际上先进的教学理念，将教练式、协作式等先进教学方法引入课堂，充分强调学生参与和体验。积极建设信息化教学资源 and 平台，鼓励和引导学生充分利用课下时间，开展广泛的在线教学。课上与课下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学生自主学习与教师引导拓展相结合，充分提高课堂的教学效率，有效提升教学质量。

通过学校以学生为主体的“教学做一体”课程的实施测评表明，“教学做一体化”教学模式改革不仅提高了课堂效率，而且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满意度有很大的提高，在每学期期中教学检查举行的学生座谈会中，学生都给予非常好的



进中青年骨干教师成长和创新人才培养为着眼点，定期开展业务交流、课题攻关和专业培训，打造一批高水平的教育教学团队和专业创新团队。

发挥创新创业导师的专业优势，指导学生科技型社团开展活动，吸收部分科技型社团负责人参加创新工作室的创建活动，为学校沙澧众创空间、食品产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的建设提供高质量的创业导师服务和共享资源服务，培养学生创新创业能力。

## 2. 丰富创新创业培训活动，开发有创意的创业模拟项目。

推广创客文化、形成校园创意创新氛围。在大学生创新创业中心举办“创客沙龙”活动，校园创客达人们分享各种新鲜创意、交流心得，并可亲手制作各种实物产品，形成较大规模、相对固定的校园创客圈子。

举办创业训练营并使之常态化，每年开办不少于四期。聚集有创业意愿的学生开展为期一个月的系统培训，整合各类资源，开展政策宣讲会、创业论坛、创业沙龙、青年创业企业家讲座、创业实训等活动。鼓励学生结合专业形成优势互补的创业团队，力争每期训练营都能孕育出特色鲜明且有市场潜力的校园创业项目。

在前两届“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的经验基础上，每年组织举办创新创业大赛校赛并进一步提升大赛质量、创新比赛形式，为训练营孕育出的优秀创业团队提供展示平台。借助商业计划书和项目路演等比赛形式，多轮筛选。决赛阶

段邀请优秀企业家和风投现场评估，助力项目成长。与此同时，积极推介优秀创业项目参加校外更高级别创新创业类赛事，开阔视野、锤炼能力，优化项目。

在各级各类创新创业大赛中表现优异的项目，优先推荐入驻沙澧众创空间享受导师帮扶、公司化运营、投融资等“一站式”服务，条件成熟时对接漯河市食品产业孵化器进一步成长。

### 3. 借助众创空间平台优势，培育能成长的创业实践项目。

学校沙澧众创空间总面积达 6241 平米，公共办公与服务场地面积占比达 90%以上，可为广大学生提供开放共享的办公、休息及商务洽谈场地，及宽带网络、公共软件、互联网资源、科研仪器设备等软硬件设施。

服务场地功能完善、设施齐备，为学生创业团队提供免费的办公桌椅，水电齐备、宽带及无线网络全覆盖，学生可实现拎包入住；充分发挥创业孵化资源优势，为学生提供产品设计研发、包装印刷、电商平台等服务。

学校投入总规模达 200 万元的众创空间种子基金，主要为优秀创业项目提供资金支持，助力其快速成长；积极聘请校内外创业指导专家、优秀企业家、政府专家等组成创新创业导师队伍，为创业学生提供专业、优质、高效的指导服务，答疑解惑、授之以渔。

## **（五）打造创新创业教育师资队伍**

### 1. 支持教师到企业挂职锻炼。

学校鼓励专业教师每五年脱产到企业实践锻炼六个月。为切实保证教师企业实践任务的完成，将其作为专业教师聘期考核任务之一加以明确。

为保障教师企业挂职锻炼的时间、精力和实际效果，对赴企业锻炼教师在脱产锻炼期间减免教学工作量要求且全部工资绩效福利正常发放。企业锻炼期间教师承担的企业科研和创新项目及教学改革项目，按校级项目对待，对完成企业实践的教师，在职称评定和岗位聘任时予以优先。

制定企业锻炼计划申报、审核的配套程序，切实保证教师通过实践了解行业企业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增强教师的行业创业实践经验和实践动手能力，通过理论与实践的结合，提高教师创新科研能力和解决企业生产中实际问题的能力，为指导学生创新创业，完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搜集材料、提供依据。

结合国家绩效工资政策的新变化以及职称“以聘代评”的重大变动，学校将在2017年底修订教师企业实践办法，使教师企业实践锻炼在打造创新创业教学师资队伍工作中发挥更大作用。

## 2. 从职称、培训、聘任等方面对创新创业教师予以倾斜。

学校已完成高校教师等专业技术职务的“以聘代评”方案设计工作，在职称评定条件中对创业教师参与的企业横向课题给予的支持，针对引进经费、社会经济效益金额和权威科研机构的鉴定评价等级的不同，给予从校级至省部级纵向

课题相当的科研评价机会。学校将进一步研究出台新的职称“以聘代评”聘任条件，形成对创新、创业教师更直观和具体的职评倾向性条件设计。

学校把“专业相关工种职业资格证书”、“指导学生创业（技能）竞赛获奖”、“主持教学资源库建设”等具有高等职业教学特色的业绩成果，作为专业教师岗位竞聘的依据和参考条件，以解决教师“聘任要求”与“工作要求”脱节的问题。为了教师“双教”的提升、“双师”素质的培养及信息化教学能力的提高，学校将“教师参与学校组织的企业员工培训任务”、“专业教师脱产顶岗实践”、“开发微课、网络空间等信息化课程”做为教师岗位职责列入考核内容进行目标管理，提升教师的创新创业教育能力，打破教师“只能站在三尺讲台上”的思想定势，为专业教师积极联系行业、企业，指导和带领学生创业拓宽道路。

有计划地组织中青年创新创业导师在国内接受国际知名职教专家讲座培训，组织科研创业能力强的专业带头人到知名院校和大型企业走访不断学习借鉴先进职业教育经验，研究分析知名院校的具体教学举措，探索和实践高职教育的改革与创新，不断推进本校的课程建设与改革，探索创新、创业教育的道路。

### 3. 结合专业建设选拔和培养创新创业教育领军人才。

引进一大批有实际工作经验、操作水平高、技术过硬的企业经历教师，弥补学校教师实践教学的不足，有效地增进



学生及校园内所涌现出的思维活跃、动手能力强的创业“种子”搭建一个全方位、广覆盖、高效率的创新创业教育和服务平台。

力争通过 1-2 年的建设，构建成市场主导、政府和学校支持的创新创业服务体系，努力把创新创业基地发展成为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校园创新创业孵化综合体。实现创新与创业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孵化与投资相结合，为广大学生创业者和创客提供良好的工作空间、网络空间、社交空间和资源共享空间。同时，建立一支服务创新创业孵化平台健康发展的高水平创业导师队伍，培育一大批学生创业明星，让广大同学们经历创新创业过程，积累创新创业经验。

## 四、工作保障

### （一）工作保障

学校高度重视创新创业工作，组织有关处室和各系部认真学习并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等文件要求，积极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健全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和工作保障机制，不断完善创新创业教育、实践体系。

为加强创新创业工作的具体组织和实施，学校成立了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领导小组和大学生创新创业中心。大学生创新创业中心单独设置，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场地、设备，牵头负责学校创新创业相关工作开展。







附件：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学生技能竞赛管理办法（试行）

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形成成果转化引领的技术应用人才培养创新氛围，积极服务区域食品产业升级发展，推进“产教深化融合”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加强学生职业技能培养，鼓励师生积极参加各级各类技能竞赛，落实以赛促学、以赛促教、以赛促建的教学思想，为使学生参加技能竞赛的组织管理工作规范化、科学化、制度化，有效达到参与竞赛的目的，特制定本管理办法。

## 一、学生技能竞赛管理委员会

学生技能竞赛管理委员会负责统筹和规划全院各种类型的学生技能竞赛，负责赛事活动中的部门协调，裁定未尽事宜和争议事项。学生技能竞赛管理委员会构成：

主任：王百木

副主任：樊振江

成员：张 霁 李建林 侯保清 周婧琦 唐艳红  
张仲欣 洪世芳 王 黎 曹 源 李 参  
陈红丽

管理委员会下设学生技能竞赛办公室，由张霁兼任办公室主任，李建林为办公室副主任，负责学生技能竞赛的日常管理工作。

## 二、学生技能竞赛的组织与管理

### （一）学生技能竞赛类别

根据竞赛组织机构的性质各类职业技能竞赛分为以下三个类别：

1.院级技能竞赛：指院（系）组织的技能竞赛，包括为参加其它级别的比赛举行的选拔赛。

2.行业协会组织的技能竞赛：指由行业协会组织的市级及全国性的技能比赛。

3.由政府职能主管部门举办的技能竞赛：指纳入国家教育部和河南省教育厅学生技能竞赛名录的，由教育部和河南省教育厅组织的全国、省级、跨区域的学生技能竞赛。分为国家级、省级和市级比赛。

## （二）学生技能竞赛的组织

学院积极鼓励学生参加各级各类技能竞赛活动。学生参加技能竞赛按专业技能归口的原则划分。各系部承担组织学生参赛的责任和义务，也是系部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之一。各教研室主任是所属归口专业学生技能竞赛的具体负责人，负责本专业学生技能竞赛的日常工作。

1.院级学生技能竞赛的组织。各系部按照专业特点，和政府职能主管部门举办的技能竞赛接轨，由系部负责自行安排好院级技能比赛时间，并报学院学生技能竞赛办公室备案。每年必须组织一次覆盖该专业大多数学生的院级学生技能大赛。通过竞赛，选拔优秀人才，做好组队工作，在日常教学和实习实践中加强锻炼，做好参加市级技能大赛和国家级技能大赛的准备工作。没有院级学生技能大赛的选拔，原则上不得参加上一级技能大赛，体现“以赛促学、以赛促教”的职业教育精神。



学生参加技能竞赛的目的是为了检验专业学习效果，提高学校知名度。费用要体现参赛为主、奖励为主的原则进行，学院鼓励参加政府职能主管部门举办的技能竞赛。

## **(二) 参赛师生差旅费**

带队老师差旅费按照《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差旅费管理办法》执行。参赛学生差旅费按照《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学生差旅费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 **(三) 学生技能竞赛费用**

1.系部组织的院级技能竞赛，学院按照每个专业限额10000元每年的标准使用，该费用只能用于比赛材料购买、聘请行业专家、奖品等，经费由系部负责开支，凭票报销，经费不足，可以在学生活动经费中列支。

2.系部以上学生技能竞赛的报名费按照组委会的要求按实缴纳，经费在学院报销。

3.由政府职能主管部门举办的技能竞赛安排集训的，学院指导老师按照值班津贴发放费用（50元/天），考核由系部负责人根据情况进行。如果确需校外专家指导，校外专家费用按学院相关规定支付（在方案中需列明）。

4.由政府职能主管部门举办的技能竞赛需要购买服装和比赛用材料的，由系部单独提出申请，根据费用多少按照学院物资采购办法进行，以院系为主、学院纪委、审计和财务部门参与。材料可再次使用的，比赛完后交系部进行管理。

## **四、竞赛奖励**

### **(一) 奖励原则**

1.采用奖励团队不奖励个人的原则进行，团队由参赛学生、指导老师组成，奖金分配细则由各系部负责人制定。

2.竞赛获奖层次依据相关文件与获奖证书认可奖励等次，获奖后报学生技能竞赛办公室审核，分管领导审定实施。

3.同一竞赛多次获奖，按就高奖励的原则，不重复奖励。

## **(二) 奖励标准**

1.院级学生技能竞赛的奖励由系部负责制定和实施，在各系部竞赛经费中列支。

2.全国行业协会组织的技能竞赛一、二、三等奖分别为2000元/项、1000元/项、500元/项的标准进行奖励。

3.由政府职能主管部门举办的技能竞赛奖励

(1) 国家级学生技能竞赛一、二、三等奖分别为10000元/项、5000元/项、3000元/项的标准进行奖励。

(2) 省级学生技能竞赛一、二、三等奖分别为5000元/项、2000元/项、1000元/项的标准进行奖励。

(3) 市级学生技能竞赛一、二、三等奖分别为500元/项、300元/项、200元/项的标准进行奖励。

## **(三) 相关说明**

1.由教学指导委员会和行业主管部门（参加比赛前需得到学生技能竞赛委员会审核批准）组织的在全国有影响力的学生技能竞赛各项经费及奖励参照政府职能主管部门减半执行。

2.学院的奖励不包含学生技能竞赛组委会的奖励。

3.参赛团队必须以“漯河食品职业学院”的名义参赛。

4.团体获奖的奖杯、奖状、奖牌、锦旗、证书等需交学院收藏。个人获得的奖状、证书复印件交学院、在学院需要时个人获得的奖杯、奖状、奖牌、锦旗、证书等须无偿提供学院使用。制作的参赛作品，其产权归学院所有，作品由学生所在系部负责妥善保管。

5.本文件所称的学生技能竞赛指的是专业技能竞赛，不包含学生参与的各种体育竞赛。

## 五、附则

1.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学院原有相关规定相应废止，凡本办法没有提到的其它事宜，均按照学院相关规定执行。

2.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教师指导学生参加职业技能大赛表彰奖励办法 (试行)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激励全院教师积极推进教育教学改革，提高教师的专业技能水平和职业技能大赛指导水平，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办法。

## 第二章 奖励对象

第二条 奖励对象

指导本院学生以学院名义参加国家、省、市级职业技能大赛并获得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的指导教师团队。

## 第三章 奖项级别的认定

第三条 职业技能大赛获奖级别的认定，以大赛组织文件发布单位或获奖证书的落款单位为依据。

第四条 教师团队指导学生参加职业技能大赛奖励级别根据组织单位级别确定为国家级、省级、市级三个级别，具体分为两个大类：一类大赛指由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部门、教育行政部门等政府部门主导举办的技能大赛；另一类大赛指政府主管部门下属机构或有关行业协会（学会、教指委）举办的技能大赛。其他社会团体、新闻媒体、企事业单位举办的技能大赛由派出参赛的系部自行奖励。在国内外举办的国际性大赛中获奖的项目原则上参照国家级比赛给予相应奖励。

## 第四章 奖励认定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文件

漯食职院〔2019〕98号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关于印发《漯河食品职业学院产业学院 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系部、院直各单位：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产业学院管理办法》已经院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望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漯河食品职业学院产业学院管理办法

2019年10月11日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办公室

2019年10月11日印发

附件：

#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产业学院建设与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贯彻党的十九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河南省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河南省高职“双高计划”建设等文件精神，促进产教融合，推进产业学院建设，提升产业学院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结合学院实际，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产业学院是推进校企合作的新模式，是培养应用型人才的重要方式，是提高办学实力的重要途径。产业学院以服务区域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或特定产业行业发展需求为导向、以培养高素质人才为目标、以对接产业技术创新为牵引、以集聚创新资源为支撑，着力打造共商、共建、共享的责任共同体，深入推进产学合作、产教融合、校企协同。

第三条 学院以项目为载体分批开展产业学院建设，实行系部和合作单位联合负责制。参与各方应根据协议内容开展合作，大力推进校企“专业共建、课程共担、教材共编、师资共训、基地共享”，完善产教融合运行机制。建设主要内容包括：

1.打造优势特色专业。根据战略新兴产业发展趋势，依托产业学院与企业合作建设产业急需紧缺学科专业；深化专业建设内涵，突出产业导向和应用导向，鼓励系部依托产业学院，面向未来的新兴特色产业需求与合作单位共同设立面向区域经济的试验班，着力将传统专业建设成为职业性优势专业；探索与企业合作成立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利用行业标准和企业资源积极开展专业认证，提高专业建设标准化、国际化水平；

2.创新协同育人模式。合作单位全程参与应用型人才培养，结合学科专业特点，创新多元化协同育人模式。探索产学研创用多主体知识生产、知识应用、知识转移、知识共享机制，构建跨学科交叉课程、项目驱动课程、问题导向课程、综合性课程等课程群；探索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着力培养具有“忠诚、奉献、进取、合作”特质、社会责任感强、专业基础扎实、发展后劲强的技术技能型人才；

3.共育共建“双师型”队伍。建立与合作单位人员互聘制度，企业聘任专职教师担任企业中高层管理、技术顾问或研发专家，开展应用型课题研究；学院聘任具有行业影响力的专家作为兼职教授，聘用一批优秀企业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作为相关专业兼职教师，共同进行人才培养；开展校企导师联合授课，打造“双师型”教学团队；开展师资交流、研讨、培训等业务，将产业学院建设成“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4.共同深化教学改革内涵。一是依托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与合作单位共同开展课程开发、教材编写、实践教学、创新创业项目等活动；二是把产业企业最前沿的理论、技术引入课程教学，强化核心专业能力培养；三是将校企合作的最前沿科研成果及时转化为教育教学内容，推动学生早进课题、早进实验室、早进团队，增强学生的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

5.共建共享实践创新平台。一是以校外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建设为载体，与合作单位共建实习实训基地，搭建创新创业实践平台。二是与合作单位共建共享校内实验室和实训中心，为企业、学生和教师提供检验检测、研发设计和小试中试等服务。三是鼓励教师、学生参与产教融合项目，为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提供孵化空间、培训咨询和创业扶持等服务；

6.项目攻关和创新产品研发。鼓励系部和企业整合资源，在产业学院建设联合实验实训室（研发中心），发挥学院人才优势，开展企业项目联合攻关、产品技术研发、成果转化、项目孵化等工作；鼓励产业学院利用各方资源，向相关主管部门申报课题和经费，共同完成教学科研任务，共享研究成果；大力推动产业学院内部科教融合，以科研促教学，将研究成果及时引入教学过程，将产业学院建设成为产学研合作示范基地；

7.打造地方特色产业文化品牌。建设具有产业特色的典型参观点和特色鲜明的宣传资料（包括视频资料），利用高



校文化宣传阵地服务地方产业挖掘优势，打造特色的产业文化品牌。

## 第二章 产业学院的管理

第四条 产业学院的人才培养纳入教务处统一管理。教务处指导和督查产业学院积极履约，建立行业企业深度参与专业建设和应用型人才培养的新机制。鼓励产业学院积极开展人才培养计划重构，经教务处组织专家认证后生效，其人才培养试点班纳入学院管理体系。

第五条 产业学院与合作单位之间要建立常态化沟通联系机制，建立健全产业学院日常管理运营机构与运行机制。产业学院组织架构以合同约定为准。产业学院内设组织机构由系部和合作单位共同商定，报教务处备案。

第六条 产业学院要按照本办法第三条规定的建设任务制订年度工作目标和工作计划，每学期末向教务处报送产业学院工作总结，及时反映产业学院取得的成绩和存在问题，教务处不定期对各产业学院的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和督查。

第七条 鼓励产业学院聘请企业人员参与各类教学活动，担任学生导师。由系部遴选并纳入人事系统管理，并按学院有关规定支付相关费用；实践环节导师由系部遴选并报教务处备案，其相关费用纳入实践环节经费并按学院有关规定支付。产业学院企业导师要热爱党的教育事业，身心健康，品行端正，具有丰富企业生产、管理工作经历和实践经验，原则上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相关行业执业资格或至少具有三年及以上相关工作经验。产业学院每学期末



第十二条 合作单位捐赠给产业学院的各类经费，统一纳入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教育发展基金，按相关管理办法执行。

第十三条 学院每年以专项经费形式拨付每个产业学院一定的运行经费。

第十四条 政府或企业投入产业学院的运行经费，纳入学院财务统一管理，独立建账，专款专用，依据协议约定的内容和方式，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办法执行。

####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五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试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其它未尽事宜，严格遵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学院管理制度执行。